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DTXS Silk Road Investment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20)

更改所得款項用途 及 補充公告

茲提述(1)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四月二十四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年報**」)及(2)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七日刊發的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報告(「**中期報告**」)(統稱「**該等報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報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的進一步資料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六第11A段提供有關於二零一五年進行之公開發售未動用所得款項約港幣8,000,000元之補充資料，特別是動用該等未動用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

誠如該等報告所披露，公開發售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港幣420,300,000元。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之原有分配以及分別於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所得款項動用及餘額摘要如下：

用途	於二零一六年							
	原有分配	十二月	截至二零一七年		截至二零一八年		截至二零一九年	
		三十一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已動用	餘額
	港幣	餘額	已動用	餘額	已動用	餘額	已動用	餘額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償還貸款	48.0	7.1	7.1	—	—	—	—	—
開發藝術及收藏品之線上市場	80.0	38.0	26.0	12.0	4.0	8.0	—	8.0
收購線上市場平台之存貨	107.4	8.4	8.4	—	—	—	—	—
擴大本集團之營運規模	36.0	5.4	5.4	—	—	—	—	—
收購藝術及文化相關業務	148.9	—	—	—	—	—	—	—
總計	<u>420.3</u>	<u>58.9</u>	<u>46.9</u>	<u>12.0</u>	<u>4.0</u>	<u>8.0</u>	<u>—</u>	<u>8.0</u>

二零一五年公開發售的餘額約港幣8,000,000元，原先分配至開發藝術及收藏品之線上市場。於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完成收購移動財經有限公司（「**移動財經**」）85%權益，最高現金代價總額約港幣40,800,000元（可予調整）。總代價若干部分的應付款項乃取決於移動財經直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期間的財務表現而定。就年報及中期報告而言，由於移動財經的直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期間的經審核賬目發出後，應付代價方可予以釐定及償付，故本公司已撥出資金約港幣8,000,000元，作為代價的潛在結算金額，以及用於有關開發藝術及收藏品之線上市場的其他資金需求，估計將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或之前支付。

重新分配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根據本公司最近取得的移動財經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相關經審核賬目，確認本公司無須支付有關收購移動財經的代價餘額。同時，考慮到本公司當前的業務策略、藝術及收藏品之線上市場的業務格局及本公司的現金流量狀況，本

公司會將公開發售未動用所得款項約港幣8,000,000元，重新分配為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估計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或之前支付。

董事會認為，重新分配公開發售所得款項與本集團的業務策略一致。未動用所得款項約港幣8,000,000元將滿足本集團的日常財務需要，並增加本公司財務管理的彈性。因此，本公司認為重新分配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最佳利益。

承董事會命
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厲劍峰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呂建中先生(主席)、楊興文先生、厲劍峰先生(行政總裁)及黃國敦先生(副行政總裁)；三名非執行董事，即王石先生、Jean-Guy Carrier先生及鄭家純博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鄭毓和先生、徐耀華先生及謝湧海先生。